

永泰县财政局 文件 福州市永泰生态环境局

樟财建（指）〔2025〕45号

关于永泰“一闸三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 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分配方案

永泰县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永泰“一闸三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资环（指）〔2025〕12号）的文件精神，市下达我县“一闸三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200 万元，该专项资金用于永泰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等项目建设，科目列“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经研究，现将该项资金进行分配（详见附件）。请你单位统筹安排使用好

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永泰“一闸三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
项目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附件

永泰“一闸三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
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用途	分配金额	备注
1	永泰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项目	永泰县莒口水源地库区污水管网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费用	2200	其中，省级资金1200万元，市级资金1000万元
合计：			2200	